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,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 方式召开,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 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召 开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全体监事 对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进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:

- (1)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 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:
- (2)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的财务经营状况;
- (3) 在出具本意见前, 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 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:
- (4)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 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 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:同意【3】票,反对【0】票,弃权【0】票,赞成票占 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【100】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》

经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《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管理严格执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,募集资金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形,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【3】票,反对【0】票,弃权【0】票,赞成票占 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【100】%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6号)、《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(财会[2019]8号)及《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一债务重2组》(财会[2019]9号)的规定,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,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【3】票,反对【0】票,弃权【0】票,赞成票占 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【100】%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31日